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641000000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1 年 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 说明

第二部分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分类）
-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七、基本支出预算表（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
- 八、项目支出预算表（其他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
-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级下达）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另文下达）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四、省对下转移支付预算表
- 十五、省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 十六、新增资产配置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1 年

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统计方针政策，按照国家统计方法制度和国家、省、市下达的统计调查任务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工作。

2. 负责组织协调全县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建立并管理全县经济社会运行宏观数据库。

3. 组织实施统计工作的规章制度、统计改革和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建立和完善反映经济社会发展的统计制度、统计方法、统计指标和统计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投入产出调查，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统计资料。

4. 会同有关部门实施人口、经济、农业普查及专项调查工作，整理汇总、提供有关普查和调查方面的统计数据并进行统计分析；受有关部门的委托，组织开展政治、经济等社会领域的专项调查工作，提供相关统计调查服务。

5. 组织实施综合核算、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服务业、租赁、文化体育、娱乐业、装卸搬运、仓储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收入、科技、人口、劳动

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资源、房屋、对外经济贸易等全县性基本统计数据。

6. 指导和组织协调各乡镇（街道）、各部门的统计业务工作；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规章和制度方法在全县的贯彻实施和正确运用。

7. 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围绕全县发展战略和经济发展思路，全面监测县域经济发展状况；收集、整理国内相关县（区）统计数据并进行对比分析，向县委、县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服务。

8. 依法审批或备案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和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和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

9. 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县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积极培育和发展统计信息咨询服务工作；建立健全统计信息化建设。

10. 负责全县统计专业技术资格和统计从业资格培训报名及相关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县统计教育、统计业务培训工作。

11. 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为新平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根据机构改革“三定”方案，共设置4个股室（办公室、综合股、工业股、服务业股）及所属事业单位14个（普查中心、调查队和12个乡镇（街道）统计工作站）。

（三）重点工作概述

1、全面做好常规统计和专项调查工作。一是按照国家统计方法制度的要求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统一安排和部署，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国家、省、市安排部署统计调查资料搜集、审核、汇总、上报工作。二是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目标任务，全面监测县域经济发展状况，为各级领导科学决策和宏观调控提供优质服务。三是积极开展专项调查，提升统计调查服务水平。

2、全力抓好县域经济监测工作。一是加强经济预警分析。及时跟踪分析宏观经济主要指标、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运行状况，对起伏较大的重要支撑指标和行业存在突出的问题做出准确预警判断，加强经济运行分析，做到月度、季度有分析研判和预警。二是强化工业支撑。重点抓好以两矿为主及周边选矿厂的发展，服务好两矿，加快仙福公司产能置换技改升级项目建设，帮助企业解决困难及问题，加大新建企业和规下工业企业培育扶持力度，促使企业上规模上档次，培育工业经济新的增长点。三是狠抓项目推进，及时做

好项目入库工作。四是加大企业纳规纳限力度，2021 年力争完成 5 户企业纳规纳限工作，确保经济增量提供有力保障。

3、组织实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一是严格按照《统计法》和《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及国家、省、市统一安排和部署，认真组织实施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二是做好宣传动员工作，营造氛围。三是全面完成普查对象入户登记工作及普查表审核、验收和上传工作。四是完成公报发布、资料开发及总结表彰工作。

4、强化统计法制建设，开展依法统计。一是加强统计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树立统计法制观念，坚持依法统计，确保统计数据质量。二是强化统计执法队伍建设，严格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不断提高执法水平，树立政府统计权威，保障统计业务工作始终处于良好的社会氛围之中。

5、坚持以人为本，抓好统计队伍建设。一是加强思想政治教育，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政治素质。二是加强统计队伍学习培训工作，争取用 2-3 年的时间对县乡统计人员进行一次统计知识轮训，提升统计队伍业务水平。三是积极向县委、县政府及组织人事部门汇报，加强统计干部队伍交流，使优秀人才得到充分选拔和任用。

6、抓好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强化意识形态工作，全力推进扶贫攻坚工作。一是强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各项成果，健全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二是按照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的目标责任，扎实推进党组织建设和党风廉政

建设工作，全面落实“三会一课”等各项工作目标责任制。三是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认真整改“四风”方面存在问题。四是加强意识形态和思想宣传教育，全面提升全局职工思想意识，着力建设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五是全面贯彻落实扶贫攻坚各项工作，深入开展“挂包帮”“转走访”工作，努力做好扶贫攻坚贫困监测工作。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 2021 年部门预算单位共 1 个。其中：财政全额供给单位 1 个；差额供给单位 0 个；定额补助单位 0 个；自收自支单位 0 个。财政全额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 1 个；参公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0 个。截止 2020 年 12 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 44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35 人。在职实有 44 人，其中： 财政全额保障 44 人，财政差额补助 0 人，财政专户资金、单位资金保障 0 人。

离退休人员 7 人，其中： 离休 0 人，退休 7 人。

车辆编制 1 辆，实有车辆 1 辆。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21 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709.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09.14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

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 679.46 万元对比增加 29.68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上年的新招录 6 人所以人员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1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709.1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09.14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9.14 万元（本级财力 709.14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执法办案补助 0 万元，收费成本补偿 0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成本补偿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财政拨款 0 万元。

与上年 679.46 万元对比增加 29.68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上年的新招录 6 人所以人员经费增加。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709.14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709.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5.64 万元，与上年 671.46 万元对比增加 34.18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上年的新招录 6 人所以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 3.5 万元，与上年 13.08 万元对比减少 9.58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 2021 年项目支出少。

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5.98 万元，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60.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5.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6.82 万元。

五、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一) 与中央配套事项

无

(二) 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无

(三) 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事项

无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无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9.5 万元，较上年 10.06 万元减少 0.56 万元，下降 5%，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1 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与去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1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4 万元，较上年 4.56 万元减少 0.56 万元，下降 12%，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 89 次，共计接待 888 人次。

主要原因是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严把支出关，规范三公经费的支出核算，进一步从严控制接待费的开支，做到厉行节约。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 5.5 万元，与去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去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 万元，与去年持平。共计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与去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无

九、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无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55.23 万元，与上年 18.9 万元对比增加 36.33，主要原因分析 2020 年底新招录 6 人，人员经费的增加，所以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位资产总额 71.9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6.94 万元，含银行存款 16.94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164.07 万元，包括办公用房原值 24.44 万元，1 辆越野车原值 24.97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12.46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55 万元。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641000111**